

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审核报告

希会审字(2021)1477号

81019

# 目 录

- 一、专项审核报告…………… (1-2)
-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8)
- 三、证书复印件
  - (一) 注册会计师资质证明
  - (二)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
  - (三)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四) 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布政司  
2003

#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XigemaCpas(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希会审字(2021)1477号

## 2020年度募集资金 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

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0年度）（以下简称“年度募资报告”）。

### 一、管理层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注册会计师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要求编制年度募资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年度募资报告提出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年度募资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年度募资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及相关法规、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如实反映了贵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西安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1年3月18日

# 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的《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765 号文核准，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109,540 股，每股发行价格 28.30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87,999,982.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4,348,331.10 元。上述资金截至 2015 年 8 月 21 日已到位，已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希会验字（2015）0077 号验资报告。2020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810,205.30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71,173,744.80 元，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5,340,667.01 元（含利息）。

#### （二）2019 年配股项目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556 号文核准，本公司向原股东配售人民币普通股 61,484,919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7.24 元，募集资金总额 445,150,813.56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及考虑取得的增值税进项税可抵扣金额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36,724,494.76 元。上述资金截至 2020 年 1 月 14 日已到位，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希会验字（2020）0003 号验资报告。2020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426,211,942.26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426,211,942.26 元，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13,484,421.71 元（含利息）。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制定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分别于 2014 年 9 月 29 日经公司第五

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4年10月17日经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二）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董事会设立的专项账户（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户”）集中管理，募集资金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它用途。

### 1、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

2015年9月10日，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本次发行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执行，不存在不履行义务的情形。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开户行	账号	金额（元）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146012505010000023	5,340,667.01

注：上述募集资金余额含利息。

### 2、2019年配股项目

2020年1月17日，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执行，不存在不履行义务的情形。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开户行	账号	金额（元）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9550880056648500360	13,484,421.71

注：上述募集资金余额含利息。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附表一：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7,6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1.0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117.3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改造机械设备和硬件设施		1,600.00	1,600.00	8.55	1,565.75	97.86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建设检测信息中心		1,000.00	1,000.00	72.47	551.62	55.16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偿还标的公司借款		5,000.00	5,000.00	0.00	5,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7,600.00	7,600.00	81.02	7,117.37	93.65	—	—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5年8月至2015年12月，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本次交易整合费用”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252.39万元，均为发行费用。2016年2月2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存在该情形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534.07万元（含利息），主要系募投项目“检测信息中心项目”产生。该项目已基本投资完毕，后续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公司将根据生产与经营的实际需要，合理规划完成剩余募集资金的使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存在该情形									

附表二：2019年配股项目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43,672.4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621.1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621.1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621.19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	本年度投入金 额(1)	截至期末累计投 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 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日产40吨奶啤改造项目		1,800.00	1,800.00	356.67	1,211.15	67.29	2020年5月	1,303.73	是[注1]	否
3000头规模化奶牛示范牧场建设项目		5,000.00	5,000.00	2,827.36	4,537.60	90.75	2020年3月	214.01	否[注2]	否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36,872.45	36,872.45	36,872.45	36,872.45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43,672.45	43,672.45	40,056.48	42,621.19	97.59	-	-	-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注1：日产40吨奶啤改造项目于2020年5月完成并投入生产，达产年承诺效益按照实际生产期间2020年5月-12月折算，则2020年度承诺效益为税后利润1,078.67万元，实际实现税后利润1,303.73万元，达到预期效益。

注2：3000头规模化奶牛示范牧场建设项目于2020年3月未完成并投入生产，因牛群购置与进场进度较预期滞后，成母牛数量低于可研预期数量，导致该项目报告期内未实现预期效益。



## （二）募投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1、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

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后公司以募集资金 2,523,945.00 元置换了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本次交易整合费用”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并由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希会其字(2016)0016 号《关于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公司财务顾问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此次置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实际需要。相关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 2、2019 年配股项目

2020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自 2019 年 3 月 27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至 2020 年 1 月 21 日止期间，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为 36,410,049.97 元。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并由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此次置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实际需要。相关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四）募投资金的其他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募投资金的其他使用情况。

## 四、变更募投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五、募投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募集资金的使用、存储均履行了公司董事会的决策程序并进行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况。

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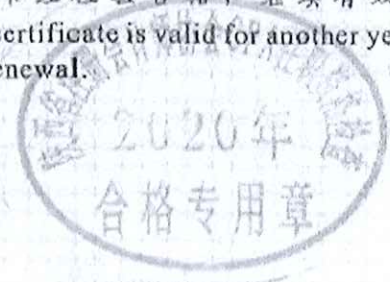


姓名 杨树杰  
 Full name 杨树杰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4-10-15  
 Date of birth 1984-10-15  
 工作单位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812322198410154915  
 Identity card No. 81232219841015491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61010047143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2008 12 18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焦静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7-01-08
Date of birth	1987-01-08
工作单位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
Working unit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
身份证号码	410331198701085543
Identity card No.	410331198701085543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610100473077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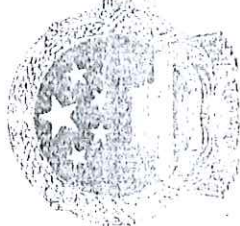
2016 年 11 月 21 日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607340169X2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1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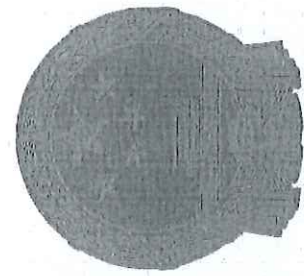
名称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06月28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吕桦 曹爱民 (吕桦 曹爱民)	主要经营场所	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事大厦六层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一般经营项目：(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

登记机关



2020年11月25日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吕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陕西省西安市泾渭生态区泾渭大道一号外  
事大厦六层

组织形式：合伙制（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61010047

批准执业文号：陕财办会〔2013〕28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6月27日

证书序号：0006585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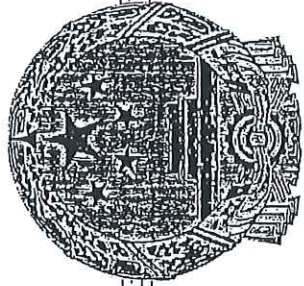


2018

年 11 月

3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379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吕桦

证书号: 31

发证时间: 十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九日

